

學生總隊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總隊會報紀錄

時間：100 年 3 月 18 日（星期五）14 時至 16 時

地點：學生總隊會議室

主持人：代理總隊長

紀錄：區隊長陳昱達

參加人員：林副大隊長子涵、王隊長信惠、呂隊長美嫻、林隊長裕得、謝隊長幸如

廖隊長秋旭、洪隊長慶昇、鄭隊長清玲、賴訓導建川、張訓導閔智、
姚訓導宗峰、黃訓導景明、李訓導修安、蔡區隊長豐文、廖區隊長家
得、張區隊長豈源、林區隊長文鴻、沈區隊長建呈、陳區隊長俊男、
王區隊長曰諾、吳區隊長京澤、陳區隊長晏祥、吳區隊長伊倫、蘇區
隊長尊蘭、陳區隊長祈昇、游區隊長薛武、黃區隊長寬裕、董區隊長
宜婷、林區隊長佳億、吳區隊長佳融、楊區隊長雅琳、陳區隊長昱達。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總隊會報會議紀錄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總隊會報紀錄確認備查。

參、宣讀相關列管事項及辦理情形

- 一、學生總隊教育規範目錄項次調整及新修正法規紙本抽換案：「學生總隊教育規範」本學期已修正之法規已印製完成並送至總隊師長同仁及各單位。（解除列管）
- 二、學生實習總隊肩章及系臂章案：持續辦理中。（持續列管）
- 三、校園巡邏改進計畫案：持續辦理中。（持續列管）

肆、提案討論

案由：配合推展節能減紙措施方案，擬建請值星官日報表不以書面列印案。

決議：因應節能減紙且各隊值星官日報表內容除各隊差假人數外，內容大致相同且重複性高，日後請各級師長可逕自學生總隊生活教育暨知識管理資訊系統上查閱及考核，毋需再書面列印。

伍、總隊值星隊報告（略）

陸、各單位報告（略）

柒、討論暨決議事項

- 一、教務處已將置物櫃擺至各教室，請各隊宣導學生依規定擺放，並請下週總隊值星隊（76 期 2 隊）列為督導重點。

- 二、請各隊教導學生教學大樓盥洗室之緊急按鈕非緊急需要，勿任意使用，其使用與解除方式應告知學生，並指定於緊急鈴發出聲響時，由最近之教室上課班級系代表或該班指定之學生前往查看情形，以確保安全。
- 三、最近天氣溫差大，可教導學生以內薄外厚(洋蔥式)的穿衣方式穿著，並宣導注意保暖。
- 四、因應日本 311 大地震，請各隊蒐集相關防震資訊及利用時間向學生宣導，總隊亦將於近期舉行防災演練，請學生以慎重的態度去面對及學習。
- 五、與學校生活教育相關之時事案例，各隊可利用時間向學生宣導，亦可提供總隊值星隊轉知各隊。
- 六、同仁宣布執行之事項，事後須親自查看學生執行結果，以確認落實執行。
- 七、學生之電話禮儀應持續要求及教導，尤其在通話結束後應說：「謝謝」。

捌、風險管理事項報告

- 一、近日天氣變化大，流感問題亦持續加溫，除宣導學生注意保暖外，亦應要求集訓隊注意事前熱身及事後收操事宜。
- 二、鑑於台中 ALA PUB 火災及日本宮城大地震，宣導學生假日前往公眾場所應注意逃生路線及海邊遊憩之安全。
- 三、3 月 11 日(上週五)放假時，向學生宣導日本強震引發海嘯來襲應變注意事項。3 月 16 日(週四)晚間向學生宣導使用網路應謹言慎行，切勿針對日本天災妄自評論或影射，希望學生能謹守本分，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之同理心，及悲天憫人之情懷。
- 四、學生總隊防疫事項：
自 100 年 2 月 22 日起至 100 年 3 月 15 日止，感染 A 型流感累計為 1 人次，發燒累計為 21 人次；至今尚無感染 H1N1 之病例，感謝各隊定時回報。
- 五、警英樓安全及災害防護計畫：
79 期 1 隊預計於第七週進行警英樓防災演練，請事前向學生宣達演練計畫，並請學生依規定確實做好演練事宜。

玖、臨時動議

- 一、人事室通知，請總隊同仁利用時間進行網路數位學習。
- 二、邇後寒、暑假隊職人員工作講習，需安排 2 小時課程，由各隊訓導就當學期之讀訓活動做專案報告。並邀請學務長及各中隊長以上長官參加評比。
- 三、請學生週間 8 時至 18 時勿使用 1A 教室之鋼琴，以免影響附近上課之班級。
- 四、社聯會競選相關之文宣，若與學校生活教育相違者，輔導期隊應及時提醒及指導。

五、5月24日總隊月會時段請當週總隊值星隊規劃防災疏散演練事宜。

六、學生生活規範及學生自治勤務規範已於寒假修訂完畢，請各隊同仁利用時間研讀。

七、學生生活規範第8章第6節教室使用規範，規定早、晚點名後需至教室關閉門窗，請主管期隊修正為早點名後至教室開啟門窗、週二關閉門窗為社團活動結束後。

八、關於上週區隊長會議之決議，校巡交接方式、簽到方式及實習幹部相關表格修正部分，請各隊同仁遵照決議之事項辦理。

拾、主席指示

一、內政部100年績效評核作業計畫已核定實施，其中資本門達成率計算至10月底止，請相關同仁注意掌握；另電話禮貌測試將開始測試，請同仁注意接聽用語及禮貌。

二、同仁於進行案例教育時，需經全盤了解及思考周延後再行宣導。

三、請學生勿在臉書(facebook)或部落格發表不當言論或張貼不雅照片。

四、同仁欲前往大陸，需經過事前之核准，並遵守公務人員赴大陸之相關規定。若學生有出國之需要，應以寒暑假之時間出國為宜。

五、各隊學生如發生重大傷病，同仁應即刻反應相關師長，俾利及時掌握狀況暨給予協助關懷。

六、請各隊同仁不定時至教室查察學生上課情況，提醒學生上課時勿打瞌睡應專心聽講。

七、請同仁持續向學生宣導注意校內外安全，並應注意校內外紀律要求及寢室區用電安全。

八、警察特考採分流制度，今年首度舉行。應屆畢業生面臨新制考驗，請持續叮嚀學生用功準備，假日可留校溫書，善加利用假日寧靜校園環境資源。

九、請同仁在面對各種問題時，應用問題導向即SARA法則處理學生相關問題：Scanning 審慎找出問題、Analysis 深入分析、Response 反映、Assessment 評估成效。

拾壹、散會

一、檢陳學生總隊9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總隊會報紀錄暨第2次總隊會報列管事項執行一覽表各乙件。

二、奉 核後寄送各隊。

區隊長陳屋堯
訓導黃景開
中隊長 0323 旭
1015

副大隊長林 0324 函
280

代隊長陳東堂
0324
2836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總隊會報列管事項一覽表

編號	列管事項	負責單位 (人員)	執行情形	會議時間	列管狀態
1	學生總隊教育規範目錄項次調整及新修正法規紙本抽換案	研究生中隊	「學生總隊教育規範」本學期已修正之法規已印製完成並送至總隊師長同仁及各單位。	100.03.02 99-2 第 1 次 總隊會報	建議解除 列管
2	學生實習總隊肩章及系臂章案	實習總隊 76 期 2 隊	持續辦理中	100.03.02 99-2 第 1 次 總隊會報	建議持續 列管
3	校園巡邏改進計畫案	實習總隊 76 期 2 隊	持續辦理中	100.03.02 99-2 第 1 次 總隊會報	建議持續 列管
		以下空白			